

高二地理课本电子版人教版选修一 高二 地理教学反思(模板6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一

出质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质权人（乙方）：

公司法人：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鉴于：

有限公司向xxx借款万元，期限，并与其签订来看有关于该融资需求的《借款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

2. 为确保质权人基于主合同的合同权利得以实现，出质人同意以其拥有的重庆迈时星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的方式向质权人提供担保。

经本合同双方平等协商，就股权质押担保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股权质押

股权质押即本合同的质押标的，为出质人在xxx□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享有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第二条 被担保的主合同和质押担保范围

1. 本质押合同担保的主合同为xxx有限公司与质权人及担保公司于年月日签订的《借款协议》。
2. 质押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质权人基于上述主合同享有的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股权质押保管费用和实现质权的费用等一切权利。

第三条 质押担保期限

本合同质押担保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四条 质押登记股权凭证的移交

31. 本合同签订后股权质押登记的时间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 主合同项下债权获得全额清偿后质权消灭，双方共同办理股权质押注销登记。

第五条 质权的实现

1、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质权人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股权质押及其派生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主合同项下债权（实现质权人在主合同中的权利）。

（1）出质人行为构成对主合同及本合同的根本性违约。

(2) 出质人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3) 发生法定的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实现的情形。

2. 如发生上述处分质押股权情形时，质权人有权以任选下列方式之一实现质权：

(2) 与出质人协议以质押股权折价抵偿被担保的主债权。

第六条 质押股权收益

质押股权在质押期间所分配的股权收益（指质押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由质权人收取并持有，出质人为质权人收取股权收益提供一切便利和协助。当质权人主张质权时，质权人收取的股权收益在质权人主张的质权数额内将直接归质权人所有，超出部分无息返还出质人。如果在质权存续期间未发生质权人主张质权的情形，质权因担保的主债权消灭而消灭后，质权人将收取的股权收益无息返还出质人。

第七条 出质人的陈述与保证

1. 出质人系独立的法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出质人有权签署本合同，并已完成签署本合同及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所需的一切授权及批准。本合同各条款均是出质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出质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4. 署的任何合同、协议或承担的任何其他义务相抵触。

4. 本合同项下质押股权系出质人合法持有，可依法转让；出质人保证对该质押股权享有完全的、合法的所有权，并保证除因法律规定或本合同设定外，该质押股权上未保留任何形式的担保或其它优先权，也不存在任何行使的权属争议、权

利限制或其他权利瑕疵。

第八条 出质人承诺

1. 出质人承诺，在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之前，其自身及标的公司不采取下列行为（但不影响本合同项下质权实现或不会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行为除外）：

（1）出售、赠与、出租、出借、转移、抵押、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重大资产的全部或大部分。

（2）经营体制或产权组织形式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发生设立、收购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停业、解散、破产、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股权转让、合并（或兼并）、合资（或合作）、产权转让等。

（3）修改公司章程，改变公司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

（4）为第三方提供担保，并因此而对其财产状况或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

（5）申请重组、破产或解散公司。

（6）签署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 / 协议或承担具有这一影响的有关义务。

2. 出质人承诺，当出现下述事件，出质人将于该事件发生之日立即通知质权人，并在该事件发生之日起五个银行营业日将相关通知原件（非自然人需要加盖公章，自然人需签字）送达质权人：

（1）发生了有关事件导致出质人在本合同中所做的陈述与保证成为不真实、不准确的。

(2) 出质人 / 标的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人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或其主要资产被扣押、查封、冻结、强制执行或被采取了具有同样效力的其他措施，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诉讼、仲裁或其他强制措施。

5. 变更姓名或在收入水平方面发生不利变化的。

(4) 出质人 / 标的公司被其他债权人申请重组、破产或被上级主管单位撤销。

(5) 质押股权权属发生争议，或质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标的公司本身或任何第三方的不利影响。

3. 出质人承诺，在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过程中，将随时根据质权人的合理要求配合提供标的公司相应的财务资料，但质权人非经出质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披露、泄露或允许第三人使用、披露、泄露该财务资料。

4. 出质人应积极行使股东权利以维持股权价值，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不放弃股东权利和标的公司章程项下的任何权利或利益。

5. 出质人应承担与质押股权及与实现质权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拍卖、变卖、保管、公证、登记、审批、备案及其他费用。

6. 如质押股权价值减少或有减少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因标的公司财务状况恶化、出质人拒绝向标的增资等，质权人有理由认为该状况已足以危害质权人权利的，出质人应根据质权人的要求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或其他补救措施。

7. 出质人确认，在质权人依据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实现质权前，出质人不得向债务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

权及相关权利。

第九条主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本质押合同时，双方应协商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

第十条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出质人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质权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第十一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出质人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质权人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提前清偿质权人。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出质人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合同义务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足以对质权人实现质权或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时，出质人每次违约行为向质权人支付违约金元，同时质权人有权主张其基于主合同享有的债权提前到期并依法主张质权。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

6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特别声明：

本合同双方对合同的全部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或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二

乙方： _____

鉴于乙方依法拥有在_____公司中的_____ %股权，为保证还款，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甲方同意乙方上述质押。因此，双方兹达成如下股权质押协议：

1. 甲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2. 乙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持有标的公司_____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_____ %。
3. 标的公司_____是依法经批准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公司注册资本_____元，总股本_____股。

乙方依法拥有在标的公司中_____ %的股权，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作为其对甲方形成_____元欠款的还款保证。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至标的公司股权登记机关办理质押登记或以双方约定的方式进行质押。

乙方兹向甲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1. 乙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和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3. 乙方未在本协议项下拟质押及(或)转让的股权上设立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

5. 乙方保证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还清对甲方欠款，如到期无法偿还，则依法将质押股权转让予甲方。股权转让协议另行签订。乙方有关部门负责促使标的公司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及履行一切必需的程序以确保甲方获得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股权，并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之一。

甲方兹向乙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1. 甲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2. 甲方已采取一切必要的公司内部行动，以批准和授权一代表签署及交付本协议。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一条款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该等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及时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损失。

1. 如因本协议下的或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争议，或对本协议的解释而产生争议，双方同意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
2. 如在一方就该争议书面通知另一方后的三十天内双方仍不能满意地解决争议时，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法院裁判。

本协议的修改仅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协议的双方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盖章并经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完成本协议第三条所述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办理质

押登记使用。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代表(签字):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三

甲方: 中国建设银行×××支行

乙方: ××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截止本协议签订之日止, ××××××××××有限公司向甲方借款××万元, 银行承兑汇票为××万元, 其中由××××××××××有限公司以其位于衢州经济开发区的地号为b-29号地块、面积为××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衢州国用(2019)字第3-277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的有××万元, 由××××××××××有限公司位于××市新桥街樟树底土地、衢龙路以北e-1r土地□e-1c土地和×××东苑小区土地共同抵押了××万元。

现经甲、乙双方协商, 就质押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被担保的主债权

乙方提供的质押存单担保的主债权为××××××××××有限公司向甲方的借款、应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并由××××××××××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款项, 该款项本息总共××××万元人民币, ××××××××××有限公司欠甲方的其他债务与乙方无涉。被担保的主债权的支付期限已到期。

第三条本存款单担保的范围为被担保的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和实现质押的费用；

第四条本协议签订之日，乙方即将本协议第二条规定的存单提交给甲方保管；

第五条特别约定

本协议甲、乙双方约定，在衢州市土管部门将上述b-29号地块土地使用权过户到××××市××××××××××有限公司名下、并由乙方取得新的权证文本时，本质押协议生效。

第八条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

第九条本协议一式二分，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中国建设银行×××支行 乙方：××××××××××有限公司

代表：代表：

××××年××月××日 ××××年××月××日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四

乙方：_____

鉴于乙方依法拥有在_____公司中的_____ %股权，为保证还款，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甲方同意乙方上述质押。因此，双方兹达成如下股权质押协议：

1、甲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2、乙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持有标的

公司_____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_____%。

3、标的公司_____是依法经批准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公司注册资本_____元，总股本_____股。

乙方依法拥有在标的公司中_____%的股权，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作为其对甲方形成_____元欠款的还款保证。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至标的公司股权登记机关办理质押登记或以双方约定的方式进行质押。

乙方兹向甲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1、乙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和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3、乙方未在本协议项下拟质押及(或)转让的股权上设立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

5、乙方保证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还清对甲方欠款，如到期无法偿还，则依法将质押股权转让予甲方。股权转让协议另行签订。乙方有关部门负责促使标的公司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及履行一切必需的程序以确保甲方获得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股权，并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之一。

甲方兹向乙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1、甲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2、甲方已采取一切必要的公司内部行动，以批准和授权一代表签署及交付本协议。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一条款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该等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及时

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损失。

1、如因本协议下的或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争议，或对本协议的解释而产生争议，双方同意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

2、如在一方就该争议书面通知另一方后的三十天内双方仍不能满意地解决争议时，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法院裁判。

本协议的修改仅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协议的双方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盖章并经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完成本协议第三条所述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办理质押登记使用。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五

为确保_____合同(以下称主合同)的履行，出质人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质押，质权人经审查，同意接受出质人的财产质押，双方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质押担保范围

本质押担保合同担保范围为主债权及利息、出质人应支付的违约金和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律师费和诉讼费)。

质押担保合同另有约定的，按照约定。

若出质人和质权人对质押担保范围没有约定或约定不明确，出质人应当对上述全部债权承担责任。

第二条 质押动产及孳息

1. 质物名称：_____。

质物数量：_____。

质物质量：_____。

质物所在地：_____。

2. 评估价值：质物评估价值_____元，实际质押额为_____元。

3. 质押期限自设定质押之日起至担保范围内全部债务清偿完毕止。

4. 质押合同中对质押的财产约定不明，或者约定的出质财产与实际移交的财产不一致的，以实际交付占有的财产为准。

5. 质权人有权收取质物所生的孳息。孳息应当先充抵收取孳息的费用。

6. 质押的效力及于质押物的从物、从权利和孳息。但是，从物未随同质物移交质权人占有的，质权的效力不及于从物。

7. 合同中未对质物产生的孳息归属明确约定，孳息的所有权

属出质人，但质权人有权收取质物所生的孳息。

第三条 质押物权属

1. 出质人保证对质押财产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2. 出质人以其不具有所有权但合法占有的动产出质的，不知出质人无处分权的质权人行使质权后，因此给动产所有人造成损失的，由出质人承担赔偿责任。
3. 出质人和质权人在合同中不得约定在债务履行期届满质权人未受清偿时，质物的所有权转移为质权人所有。

第四条 保险

1. 出质人应办理质押财产在质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第一受益人为质权人。保险单证由质权人代为保管。
2.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鉴定、保险、保管、运输等费用均由出质人承担。
3.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第三人的行为导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的，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质押财产，存入质权人指定的账户，质押期间双方均不得动用。

第五条 出质人权利义务及赔偿责任

1. 质权人不能妥善保管质物可能致使其灭失或者毁损的，出质人可以要求质权人将质物提存，或者要求提前清偿债权而返还质物。
2. 出质人在质权人实现质权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3. 出质人以其不具有所有权但合法占有的动产出质的，不知

出质人无处分权的质权人行使质权后，因此给动产所有人造成损失的，由出质人承担赔偿责任。

4. 出质人未按质押合同约定的时间移交质物的，因此给质权人造成损失的，出质人应当根据其过错承担赔偿责任。

5. 质物有隐蔽瑕疵造成质权人其他财产损害的，应由出质人承担赔偿责任。但是，质权人在质物移交时明知质物有瑕疵而予以接受的除外。

6. 出质人因隐瞒质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质押权等情况而给质权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质权人支付主合同项下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质权人损失的，出质人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质权人有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与出质人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六条 质权人权利义务及赔偿责任

1. 质权人有权收取质物所生的孳息。

2. 质权人负有妥善保管质物的义务。因保管不善致使质物灭失或者毁损的，质权人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 质物有损坏或者价值明显减少的可能，足以危害质权人权利的，质权人可以要求出质人提供相应的担保。出质人不提供的，质权人可以拍卖或者变卖质物，并与出质人协议将拍卖或者变卖所得的价款用于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或者向与出质人约定的第三人提存。

4. 债务履行期届满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或者出质人提前清偿所担保的债权的，质权人应当返还质物。

5. 债务履行期届满质权人未受清偿的，可以与出质人协议以

质物折价，也可以依法拍卖、变卖质物。

6. 因不可归责于质权人的事由而丧失对质物的占有，质权人可以向不当占有人请求停止侵害、恢复原状、返还质物。

7. 质权人在质权存续期间，未经出质人同意，擅自使用、出租、处分质物，因此给出质人造成损失的，由质权人承担赔偿责任。

8. 质权人在质权存续期间，未经出质人同意，为担保自己的债务，在其所占有的质物上为第三人设定质权的无效。质权人对因转质而发生的损害承担赔偿责任。

9. 债务履行期届满质权人未受清偿的，质人可以继续留置质物，并以质物的全部行使权利。出质人清偿所担保的债权后，质人应当返还质物。

10. 债务履行期届满，出质人请求质权人及时行使权利，而质权人怠于行使权利致使质物价格下跌的，由此造成的损失，质权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七条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质权人有权提前处分质押财产实现质权

1. 出质人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2. 出质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3. 主合同履行期间出质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质权人债权落空、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八条 质权人依法处分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

配：

1. 支付处分质押财产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出质人所欠质权人主债权利息；
3. 清偿出质人所欠质权人主债权数额、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九条 声明及保证

出质人：

1. 出质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出质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出质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质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质权人：

1. 质权人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质权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_____)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质权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质权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质权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十条 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 (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甲、乙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书面通知发出_____天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十二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如不可抗力及其影响无法终止或消除而致使合同任何一方丧失继续履行合同的能力，则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且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无须为此承担责任。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动乱、罢工，政府行为或法律规定等。

第十四条 质押合同效力

1. 质权与其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权消灭的，质权也消灭。

2. 出质人代质权人占有质物的，质押合同不生效;质权人将质物返还于出质人后，以其质权对抗第三人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

3.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时间：_____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六

甲方：_____（证券持有人）

乙方：_____（证券公司）

丙方：_____

一、_____（以下称借款人）向_____银行_____分（支行）申请贷款，丙方同意为此提供保证担保。

二、甲方愿以其在乙方开立的下列资金账户及其下挂的证券账户内全部资产向丙方提供质押反担保：资金账户：_____；证券账户：_____（上述账户如与所附资金及证券对帐单上记载不一致，以资金及证券对帐单为准）。

三、丙方委托乙方对甲方上述资金账户及证券账户进行监管，乙方接受委托。甲方同意丙方及乙方对其账户进行监管。

四、乙方对上述资金账户及证券账户在其电脑系统内进行质押监管记载。

五、如甲方上述账户内资产总值低于_____万元（即警戒线），甲方在接到丙方通知后应即时采取填补资金等措施。

六、若乙方未收到丙方出具的书面通知，不得为甲方已质押资金账户办理资金划出，不得为该资金账户下挂的证券账户办理股票转托管、撤销指定交易、销户等导致甲方资产减损或转出的手续，否则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七、监管期间，甲方在本协议约束下可自由进行证券交易。

八、甲方不可撤销地同意：如甲方账户内总资产低于_____万元（即平仓线），丙方有权指示乙方卖出甲方证券账户内证券并禁止甲方基于上述账户的`证券交易权。乙方同意予以办理，但不承担证券卖出过程中由价格变动及市场承接能力因素而造成的损失。

九、甲方不可撤销地同意：如借款人届期未还清借款，丙方有权仅持贷款行出具的借款人未还清借款的证明，指示乙方卖出甲方证券账户内证券并扣划甲方资金账户内款项至丙方指定的账户。乙方同意予以办理。

十、乙方在收到丙方出具的申请书后，应及时为丙方提供资金及证券对帐单。

十一、如借款人届时依约履行还款义务，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解除本监管协议。

十二、签约时所打印之资金及证券对帐单作为本协议附件。

十三、本协议一式三份，自签约时即时生效。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负责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七

出质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质权人（乙方）：

公司法人：

公司地址：

联系电话：

鉴于：

有限公司向xxx借款万元，期限，并与其签订来看有关于该融资需求的.《借款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

2. 为确保质权人基于主合同的合同权利得以实现，出质人同意以其拥有的重庆迈时星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的方式向质权人提供担保。

经本合同双方平等协商，就股权质押担保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质押股权

质押股权即本合同的质押标的，为出质人在xxx□以下简称：标的公司）享有的%的股权及其派生的权益。

第二条 被担保的主合同和质押担保范围

1. 本质押合同担保的主合同为xxx有限公司与质权人及担保公司于年月日签订的《借款协议》。

2. 质押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质权人基于上述主合同享有的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股权质押保管费用和实现质权的费用等一切权利。

第三条 质押担保期限

本合同质押担保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四条 质押登记股权凭证的移交

31. 本合同签订后股权质押登记的时间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2. 主合同项下债权获得全额清偿后质权消灭，双方共同办理股权质押注销登记。

第五条质权的实现

1、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质权人有权依法定方式处分质押股权及其派生权益，所得款项及权益优先清偿主合同项下债权（实现质权人在主合同中的权利）。

（1）出质人行为构成对主合同及本合同的根本性违约。

（2）出质人被宣告解散、破产的。

（3）发生法定的主合同项下债权提前实现的情形。

2. 如发生上述处分质押股权情形时，质权人有权以任选下列方式之一实现质权：

（2）与出质人协议以质押股权折价抵偿被担保的主债权。

第六条质押股权收益

质押股权在质押期间所分配的股权收益（指质押股权应得红利及其他收益）由质权人收取并持有，出质人为质权人收取股权收益提供一切便利和协助。当质权人主张质权时，质权人收取的股权收益在质权人主张的质权数额内将直接归质权人所有，超出部分无息返还出质人。如果在质权存续期间未发生质权人主张质权的情形，质权因担保的主债权消灭而消灭后，质权人将收取的股权收益无息返还出质人。

第七条出质人的陈述与保证

1. 出质人系独立的法律主体，具备所有必要的权利能力，能以自身名义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并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出质人有权签署本合同，并已完成签署本合同及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所需的一切授权及批准。本合同各条款均是出质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出质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4署的任何合同、协议或承担的任何其他义务相抵触。

4. 本合同项下质押股权系出质人合法持有，可依法转让；出质人保证对该质押股权享有完全的、合法的所有权，并保证除因法律规定或本合同设定外，该质押股权上未保留任何形式的担保或其它优先权，也不存在任何行使的权属争议、权利限制或其他权利瑕疵。

第八条 出质人承诺

1. 出质人承诺，在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之前，其自身及标的公司不采取下列行为（但不影响本合同项下质权实现或不会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行为除外）：

（1）出售、赠与、出租、出借、转移、抵押、质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其重大资产的全部或大部分。

（2）经营体制或产权组织形式发生重大变化，包括但不限于发生设立、收购或者撤销分支机构，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停业、解散、破产、承包、租赁、联营、股份制改造、股权转让、合并（或兼并）、合资（或合作）、产权转让等。

（3）修改公司章程，改变公司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

（4）为第三方提供担保，并因此而对其财产状况或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产生了重大不利影响。

（5）申请重组、破产或解散公司。

（6）签署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合同 / 协议或承担具有这一影响的有关义务。

2. 出质人承诺，当出现下述事件，出质人将于该事件发生之

日立即通知质权人，并在该事件发生之日起五个银行营业日将相关通知原件（非自然人需要加盖公章，自然人需签字）送达质权人：

（1）发生了有关事件导致出质人在本合同中所做的陈述与保证成为不真实、不准确的。

（2）出质人 / 标的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人涉及重大诉讼及仲裁或其主要资产被扣押、查封、冻结、强制执行或被采取了具有同样效力的其他措施，或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及诉讼、仲裁或其他强制措施。

5. 变更姓名或在收入水平方面发生不利变化的。

（4）出质人 / 标的公司被其他债权人申请重组、破产或被上级主管单位撤销。

（5）质押股权权属发生争议，或质权受到或可能受到来自标的公司本身或任何第三方的不利影响。

3. 出质人承诺，在本合同的签署和履行过程中，将随时根据质权人的合理要求配合提供标的公司相应的财务资料，但质权人非经出质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披露、泄露或允许第三人使用、披露、泄露该财务资料。

4. 出质人应积极行使股东权利以维持股权价值，未经质权人书面同意，不放弃股东权利和标的公司章程项下的任何权利或利益。

5. 出质人应承担与质押股权及与实现质权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评估、拍卖、变卖、保管、公证、登记、审批、备案及其他费用。

6. 如质押股权价值减少或有减少可能，包括但不限于因标的公司财务状况恶化、出质人拒绝向标的增资等，质权人有理由认为该状况已足以危害质权人权利的，出质人应根据质权人的要求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或其他补救措施。

7. 出质人确认，在质权人依据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实现质权前，出质人不得向债务人行使因履行本合同所享有的追偿权及相关权利。

第九条主合同如有修改、补充而影响本质押合同时，双方应协商修改、补充本质押合同。

第十条如因不可抗力原因致本合同须作一定删节、修改、补充时，应不免除或减少出质人在本合同中所承担的责任，不影响或侵犯质权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

第十一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出质人如需转让出质股权，须经质权人书面同意，并将转让所得款项提前清偿质权人。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出质人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合同义务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足以对质权人实现质权或对出质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时，出质人每次违约行为向质权人支付违约金元，同时质权人有权主张其基于主合同享有的债权提前到期并依法主张质权。

第十三条争议解决

6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除经双方协议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特别声明：

本合同双方对合同的全部条款均无疑义，并对当事人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限制或免除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 乙方：

年月日年月日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八

在学习、工作生活中，协议在生活中的使用越来越广泛，签订协议可解决或预防不必要的纠纷。想写协议却不知道该怎么请教谁？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股权质押协议书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鉴于乙方依法拥有在_____公司中的_____ %股权，为保证还款，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甲方同意乙方上述质押。因此，双方兹达成如下股权质押协议：

- 1、甲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 2、乙方_____是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持有标的公司_____股，占标的公司总股本的_____ %。
- 3、标的公司_____是依法经批准在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公司注册资本_____元，总股本_____股。

乙方依法拥有在标的公司中_____ %的股权，乙方拟将上述股权质押予甲方，作为其对甲方形成_____元欠款的还款保证。

甲乙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至标的公司股权登记机关办理质押登记或以双方约定的方式进行质押。

乙方兹向甲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 1、乙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和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 3、乙方未在本协议项下拟质押及(或)转让的股权上设立任何质押或其他担保；
- 5、乙方保证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还清对甲方欠款，如到期无法偿还，则依法将质押股权转让予甲方。股权转让协议另行签订。乙方有关部门负责促使标的公司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及履行一切必需的程序以确保甲方获得本协议项下转让的股权，并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之一。

甲方兹向乙方作如下陈述、保证与约定：

- 1、甲方系根据中国法律适当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
- 2、甲方已采取一切必要的公司内部行动，以批准和授权一代表签署及交付本协议。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一条款或不及时、充分地承担本协议项下其应承担的义务即构成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纠正该等违约行为并采取充分、有效及及时的措施消除违约后果并赔偿守约方因违约方之违约行为而遭致的损失。

- 1、如因本协议下的或有关本协议的任何争议，或对本协议的

解释而产生争议，双方同意应尽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等争议。

2、如在一方就该争议书面通知另一方后的三十天内双方仍不能满意地解决争议时，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法院裁判。

本协议的修改仅可以书面形式进行，并经本协议的双方盖章及授权代表签字。

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盖章并经授权代表签署。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完成本协议第三条所述登记手续之日起生效。

本协议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办理质押登记使用。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质押转让合同无效的法律依据篇九

合同编号：_____ 出质人（甲方）：_____ 住
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开户金融机
构：_____ 账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出质人
（甲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
人：_____ 开户金融机构：_____ 账号：_____ 质
权人（乙方）：_____ 住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_____ 为确保_____ 号借款合同（以
下简称借款合同）的履行，甲主愿意以其有权处分的财产作
质押，乙方经审查，同意接受甲方的财产质押，甲、乙双方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一致，约定如下条款：

第一条 甲方以“质押财产清单”（附后）所列之财产设定质
押。

第二条 甲方质押担保的贷款金额（大写）_____，贷款
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条 甲方保证对质押财产依法享有所有权或经营管理权。

第四条 甲方应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将质押财产交付乙
方占有并同时向乙方支付保管费_____元。

第五条 质押担保的范围：贷款金额（大写）_____及利
息、违约金（包括罚息）、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及实现贷
款债权和质权的费用（包括诉讼费、律师费等）。

第六条 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被担保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无
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评估、鉴定、保险、保管、运输
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质押期间，乙方有妥善保管质押财产的义务，因乙方的过错导致质押财产的价值减少，应当：

1. 在借款人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后，乙方向甲方赔偿；
2. 如借款人未能全部履行借款合同债务，乙方的`赔偿责任可因未得到履行的借款合同债务而部分或全部抵消。

第九条 甲方应办理质押财产在质押期间的财产保险。财产保险的

第一受益人为乙方。保险单证由乙方代为保管。

第十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如发生投保范围的损失，或者因

第三人的行为导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的，保险赔偿金或损害赔偿金应作为质押财产，存入乙方指定的账户，质押期间双方均不得动用。

第十一条 非因乙方过错致质押财产价值减少，甲方应在三十天内向乙方提供与减少的价值相当的担保。

第十二条 质押期间，质押财产造成环境污染或造成其他损害，应由甲方独立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质押期间，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赠与、迁移、出租、转让、再抵押（质押）或以其他任何方式处分本合同项下的质押财产。

第十四条 质押期间，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转让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应优先用于向乙方提前清偿其所担保的债权。

第十五条 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借款人未能清偿债务，乙方有权以质押财产折价或以拍卖、变卖、兑现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实现质权。

第十六条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提前处分质押财产实现质权、停止发放借款合同项下贷款或者提前收回借款合同项下已发放的贷款本息：

1. 甲方被宣告破产或被解散；
2. 甲方违反本合同

第九条、

第十一条、

第十三条、

第十四条的约定或发生其他严重违约行为；

3.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被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致乙方贷款债权落空、改变贷款用途、卷入或即将卷入重大的诉讼（或仲裁）程序、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债能力或缺乏偿债诚意的行为等情况。

第十七条 甲方因隐瞒抵押财产存在共有、争议、被查封、被扣压或已设定抵押权等情况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向乙方支付借款合同项下贷款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就不足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赔偿金直接与甲方存款账户中的资金予以抵销。

第十八条 乙方依法处分质押财产所得的价款，按下列顺序分配：

1. 支付处分质押财产所需的费用；
2.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利息；

3. 清偿借款人所欠乙方贷款本金、违约金（包括罚息）和赔偿金等；

4. 支付其他费用。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二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签订后自甲方将质押财产交付乙方占有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应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